

# 似水流年的散文 流年似水抒情散文(汇总8篇)

我们每个人都有属于自己的故事，总结让我们能更好地理解自己和他人。我们希望通过这次讨论，能够达成共识并找到解决问题的方法。这些范文写得很出色，通过阅读它们，你会对写总结有更深入的了解。

## 似水流年的散文篇一

时光拽着季节的衣角，把阳光温暖的洒在窗台上。树枝在风中摇曳着光影，那斑驳的记忆，在这安逸的时刻，随一盏茶香袅袅升起，尘凡的心事变得温婉，像一朵素净的小花，散着淡淡的清香，在阳光里优雅的绽放，明媚这清宁时光。那美好和淡然，在心灵的港湾，扬起了风帆在文字墨香里心念脉脉，时光安然。

思绪的藤蔓，缠绕着过往飘入心空。打开心窗，摇下漫天的星光，装进俗世的行囊，携一路淡淡的清风，轻轻的花香，做一个清雅平凡的女子，安与心灵一隅，温馨岁月，用平淡的心暖，萦绕的思念，守这一世清欢。把星光里的空灵，化作琉璃的心境，一路且歌且行。凡心素裹，在水墨年华里让幽雅娴静的心植花种草，守望斜阳，安然于那份温情的粥暖茶香。

如今漫过了春的盎然，夏的葱茏，秋的静美，来到冬的萧瑟。繁华过后的一份沉静，在寒凉里才能体会暖的温情，只有暖才能让一切变的柔软感动。感激人生中刹那间的芳华，让岁月里有一份凝香的沉淀，尽管时光老去了面容，隐去了光影，不改的还是内心纯纯的悸动。一帘透人心扉的情思，释然了一切羁绊，所有都会变得天高云淡，让生命变得厚重，在人生的深处，依然花开的日子里，低眉浅笑，暖意盈盈。

我这一只瘦笔写不出绚烂如花的诗行，唯有淡淡回望。以一朵雪花的飘零姿态，晶莹这烟火流年。心亦澄净，我独守一缕眷恋，铺满这一窗暖阳，写下淡淡的文字，在与白雪共融的日子里，静听寂寞光阴里的潺潺思念。透过心窗照射柔美阳光，用婉约的心弦，绽一树寒梅怒放，让梦里时光依然是兼霞苍苍，陌上花香。

漫过这清浅时光，在指尖融化一朵雪花的清凉，化作柔美的清词，任凭岁月扣窗，记忆里总是温暖绵长。一盏茶，一杯酒，氤氲了思绪，让感动在内心生根发芽，绽放一朵唯美的生命之花，安暖天涯。

让万缕情思化作一袭梦暖，在尘世里翩跹，用文字里的思恋，写一世柔情的烟火流年。

## 似水流年的散文篇二

看着窗外那一片碧绿的叶子，我好似看到了那流逝的时光。那随风飘落的叶子，携带着过往的点点滴滴，令人难以释怀。

我是一个金牛座的人，一个呆在黑暗角落中却又如同叶子一般渴望阳光的人。我喜欢用平淡的语言、凌乱的文字、散漫的思绪记录生活里的一点一滴以及或喜或悲的心情，任由那肆无忌惮的情绪蔓延全身。

残阳。那一缕绯红，映出了眼底的迷离。喟叹于岁月的匆匆流逝，抓不住那一抹残存的温柔。

目光洒了一地的忧伤，黯淡昏黄的路灯下是谁的影子在移动？那单薄的身影，摇曳出树荫下的'孤单。在那些陈旧的岁月里，我也曾独自静守过荒芜的青春，指尖流转，年华暗换，如今只剩下凄惨和斑驳的记忆徘徊在脑海。

飘浮。那一条跌荡起伏的曲线是飞鸟难以捉摸的踪影，我迷失在自己的世界，寻不到出口。

回忆是一张张泛黄的旧照片，在某个闲暇的午后将它们翻转出来，回味那些远去的美好时光以及岁月里的旧识。天空中久久回旋不肯离去的飞鸟，恰如我抱着的那一堆照片，叙说着我的念念不舍。

在那些黑色天空充斥着冷漠秋风的日子里，我总爱伫立在繁华路口，看那来去匆匆的行人。记忆总是选择以苍白的形式浮现，伴随忧伤留下受伤的痕迹，寂寞里却蔓延着荒唐的理智。

站在岁月的河流中，看那清澈的水面，感受那流动的河水。那一个个画面或是多年以前，或是经年以后。

洗涤。那一曲耳熟能详的旋律陪伴着我踟蹰的脚步，行走在亚麻色的阳光里。

轻柔的阳光透过指缝照射而下的时候，我仿佛看到了掌心里流动的明媚过往。我始终明白，即使我们对着昔日的黄昏满怀伤感，口中念念不舍曾经走过的街头巷尾，冷淡的时光依旧不会轻易地改变眼前的一切。

如果人生是一段旅途，那么快乐与悲伤便是两条纵横交错的铁轨。一路上，我们通过明亮的蔚蓝海洋，也将通过深邃的黑暗山洞，错身而过的是一个或熟悉或陌生的人影，伴随着一件件光阴的故事。

流年似水，我们还能残留几许温存？我一直喜欢温暖的阳光，总爱以一种欣然的姿态屹立于阳光下，如同那一片片绿叶徜徉在安详的日照里。

## 似水流年的散文篇三

腰酸一直折磨着我，元凶就是它，从6号起开始坚持天天去做理疗，有与病痛斗争到底的“雄心壮志”。虽然缓解不少痛苦，但还是没有从此折磨中走出来。我淡淡地跟儿子说：“感觉自己正在死去中。”他说：“人从出生开始，就是在面临倒计时的死去里。”他知道我在乱说，因为这点小病痛是不会威胁到我的性命的。

明天还有一个夜班就要转班了。理疗也只能跟着停止。医生是个中年人，还算健谈，因为大家的住处离得不远，彼此都是认识的。再说早前也在这医院里治疗过两次，打过了交道，这次再来治疗已经是轻车熟路。

昨天治疗中，东拉西扯地聊到了旅游，一阵海侃后，他说他曾经跟我娘家的一个谁谁的老婆珍一起在旅游中结识，说这个人不错，那次他骑马失蹄了她还帮忙过，问我认识不？我说只要是认识我俩的娘家人，百分之九十几的都知道我俩过去很铁，只是现在大家都结婚了，因为她嫁的是有头面的人，两人不在同一个层次上，所以就渐渐地疏远了。到现在也只是网络上互动互动而已，有好多年都不相往来了。

记忆里那是二十几年前，那时的我正当花季，那时村里女孩读书的不是很多，能上初中更是寥寥无几。虽然我也只是读到初二上学期，但比起那些没读书的人来我已算是个“文化人”了。或许是这点差别吧！我们和她们之间总有一种融不入的感觉，并不是我们有什么比别人高出一等的理由，而是当我们无意间脱口说出一两个词语来，就会被攻击，说你们有文化就不要卖弄，嘲笑我们这些没读书的怎样怎样的。

那时我和珍还有妹妹，三人大部分都是在独立圈里。也只有三人行的时候，才能放开话题地聊。当时的我们思想其实还很稚嫩，却整天悲天悯地的，老幻想能做出一些轰轰烈烈的大事情来。每天晚上，我们躲开村里人，在南北公路上瞎溜

达，或爬到阿贵家那间偏僻的猪舍棚板上，拿件破旧的席子铺上，躺在那儿数星星，大樟树下周保的拖拉机上也是我们的一个根据地。说一些现如今想起来就觉得好笑的踌躇满志的话，或杞人忧天的担心起几十年后大家会变成什么模样，人死后如何可怕等等。有时也经常说些自娱自乐开开心，你一句我一句的吹起了牛，吹得牛儿满天飞，吹得小鼓变大鼓，常常把自己逗得开怀大笑。偏僻的地方比较空旷，声音传播力相对高，没想到这也把人又给得罪了，说我们俩神气得要死。连在路上散步也成了被讽刺的理由。一旦路上遇见个人，就会说你们又在“散步”了，本来这也没有不对的，但是她们故意在“散步”两个字加重语调的，语气里飘着酸酸的味儿。在那个时候，似乎我俩做什么都带着一股邪气。或许她们认为，我们应该像她们那样的晚上聚集一起，织织毛线，绣绣花，说说东家长拉拉西家短的才是这个年纪里该做的正经事。至于她们哪来的那么多毛线织，无非是织完了这件，再把那件旧的拆了用开水烫一烫晾干了重新再织，据说这样会比较保暖。

妹妹还好，因为有她亲姐姐罩着，再加上她活泼好动，她比我和珍相对来说比较能融入那个群体。我俩倒是似乎真的被孤立了，而说白了，是我俩不太愿意与她们为伍，干脆地与男孩子们玩一起了，便有了一帮不小的群友。我们和他们一起骑自行车四处跑，桥头、学校操场、山尾晒谷场、公园门口都是我们的聚集地，大家一起玩得很嗨。放声歌唱，成语接龙，猜谜语都是那时最受欢迎的游戏，那时的我们很纯洁，一起游玩却不打闹。尽管如此，还是有些闲言闲语流出。被说得多了也就自动产生免疫功能，谁爱说谁说去，反正我有抗敏能力。

也有不安分的时候，有一次趁着月光夜，邀上邻居俩男孩兵和他的表弟荣去田里偷甘蔗吃，结果被人看到了，第二天，就有小道消息传出来，原来我们散步是为了偷甘蔗吃。天地良心啊！也就只有那一次。

后来，我和妹妹随着打工一族走上了挣钱的道路，珍那时是代课老师，和我们分开两地。随着岁月的流失，我们的那些青春往事在时光的流逝里被渐渐地遗忘到了记忆的角落里。

“妈，19：04分了，你今天还不去上班？”儿子的叫声把我从时光隧道的那一头拽回了现实，赶紧上班去吧。

## 似水流年的散文篇四

流年逝水，可以揉皱我们的容颜，洗白我们的乌发，却也抚平了坎坷的怨伤。一些想忘记却难忘记的人和事，积淀于心，纵使香如故，终是会成了摇椅中安静沉默的回忆。折叠过往，厚积生暖，就把曾经的花开花落都珍藏在记忆中吧，留待细雨淋漓的夜晚、絮雪纷飞的午间，一盏清茶伴我们温情翻开泛黄的相册，一页一页回味，轻拈岁月的一瓣瓣落英暖在指尖、香在心间吧！

岁月如沙，匆匆从指缝间漏过。爱情开花时芬芳浓香，惹人疼爱；凋落时便是花自飘零水自流，不忍目睹。心碎无法弥补，绝尘无力挽留。一些人无缘相伴，终要远离；一些事无需继续，终要尘封。心底埋藏已久的那根相思的弦，经不起岁月的风吹雨淋，丝已残断，爱情已淡，就像这桃花与叶子既然有意选择了此起彼伏，便要错身而过。然而，花开一刻，终是曾经香氛满襟，当年你亲手插在我发间的那朵桃花仍然芳形不散、余香缭绕，每每在寒冷的日子里让我心生暖意。此时，我这里是白昼，你那里已是夜晚，相信在一轮明月映照的地球上，当我的面容再次泛上你的心头时，也定是微笑相对，温情握手问安吧。是啊，人生不能执手，便留淡香于彼此心中吧！

旋转的舞台，绚丽的灯光，错落的时光，谁的歌声清唱？

## 似水流年的散文篇五

岁月在斗转星移中流逝，青春在季节变迁中苍老。人生百年，不过弹指一瞬。既然无法摆脱世俗的牵绊，何不学会在每一个晨曦中，笑迎朝阳，在每一个夕阳下，静看晚霞，有风的日子，闲看落花流水；有雨的夜晚，静听润物无声。

### ——题记

一场雨过后，白天炎热的空气变得清凉，连街道上的尘土都被雨水冲洗得不见了踪影，让小城变得舒适凉爽了许多。路上偶尔经过的行人，也都在向着即定的目标前进着，拥有方向和目标，没有迷茫，没有忧伤。

夜，渐渐的降临小城，让路上的行人加快了归家的脚步。独自一人安静的立于窗前，看着路上的行人来来往往，听着耳畔徐徐清风吹动细柳的轻吟，见证夜幕逐渐笼罩整个小城。烦躁的心，渐渐的进入了空灵的状态，行走在自己的世界里，不为外物有所动。

霓虹初上，小城又换了一番别样的独特风景。独自站在黑暗的角落，快乐且忧伤的回忆着过往，重翻那些已些许斑驳的记忆。静静的数着过往，静静的想着那些在盛夏里放开的花朵，静静的想着少年落花般的心事。

文墨盛夏，我们已整装待发。炎热六月，我们将谱写神话。带着青春应有张扬，带着年少应有的痴狂，不畏风雨的闯一闯。但，同样处在青春应有的迷茫里，又有几人能真正如这般洒脱，这般无畏。

时光对待每一个人都是公平的，每一个人的一天都是24小时。每个人的青春又都是不同的，即使有相同的地方，那也只是大家都共有的部分。在那些如水的年华里，我们每个人都会遇到很多人，经历很多事，我们会在经历过很多事后逐渐变

得成熟稳重。会在遇到很多人后逐渐懂得月有阴晴圆缺，人有悲欢离合的真正意境。

流年的风，依旧亘古不变的吹着。红尘里的人们，依旧在为生活不停的奔波着。处在拥挤的人潮里，行走在纷扰的人世间，谁还会再有心思去追求林中抚琴曲委婉，群山听懂我悲欢的世外心境，谁还会再去向往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隐逸生活。身处钢筋水泥构造的物欲横流的世界里，有几人能做到视金钱如粪土，视功名如浮云。又有几人拥有任他天崩与地裂，我自巍峨不动的盖世情怀。事如芳草春常在，人似浮云影不留，叹只叹！在无情的岁月面前，总没有几个人能一直不忘初衷，始终如一的走下去，时光总是会在不知不觉间改变了我们的模样，连同我们儿时那些单纯且美好的梦想也一并带走。让我们成为一片片没有信念支撑的浮萍，总是在随着流水的流动而跟着流动。没有方向，没有目标，也没有终点。有的，只是傀儡般的无灵魂的身躯。

浮生若梦，梦醒成空；流年似水，水过无踪；本欲起身离凡尘，奈何牵绊不止休。行走在岁月的洪流里，我们不能怪他人变得不同，不能怪他人变得势利，不能怪他人不懂自己，不能怪自己变得和从前不一样。如今的我们，都是世俗生活的产物。等到似水年华走到半途，我们再回过头来看看来时走过的路，才知道我们已在时光的催促下悄悄长大。站在青春的结尾处，曾经的流年如烟花般璀璨夺目。看着身后的路，细数着曾经美好的过往，心，突然间微微犯疼。那时，我们才知道岁月所赋予我们的是什么，除了无声的改变，还有欢乐与忧伤并存的回忆。

红尘纷扰，流年匆匆，既然不能超脱于世外，那何不在流年里行走，在跨越和酸辛中，不断的超越，寻找清晰的目标，定位新的起点。让生命的欢歌，淡而有味，让离愁的追问，情散无痕。岁月无情，我们注定只是永恒岁月里惊鸿一现的身影，无须伤春悲秋，无须羡慕仰望，只须以一个旁观者的心态去看流年里的故事，以一个流浪者的笔触写下岁月里的



悲欢。让它们在岁月里封存与发酵，使之成为曾经美好回忆的依托。

韶华易逝，容颜易老。人生，终究是一场太过匆匆的旅行。流年里，我们都是普通人，无法在永恒的岁月里站成永恒。而我亦不过如此，喜欢坐在流年的角落，安守一隅。让心情游走在记忆的笔尖，以文字的形式记录下流年里的故事，任笔尖在素笺上轻盈跳动，将心交付于文字，在一笺墨香中写尽红尘冷暖、浮世悲欢，写下流年里的素素心念。在一阙阙文字中将光阴折叠，依心而行，写下一段段属于自己的心语呢喃。看指尖的文字一寸一寸在笔下舒展，让心境在喧嚣的尘世中获得一份澄澈与安然。生活中，拥一份恬淡、平和的心境，于心灵的半亩花田中植下一缕清风，半卷闲情，悉心感受一朵花开的欣喜，一剪溪月的从容。

一花一世界，一念一尘缘。人生既然如一场戏，那就让我们从容登场，静待落幕。在生活中，给生命一份淡然，还岁月一份从容，留一份优雅给曾经，留一份释然给自己。让我们牵流年的手，携一路花香，浅浅执笔，墨香溢散，融进一份岁月里的情怀，轻拥一缕花香绕指的心情，浅笑着走过四季，嫣然这一程如诗似画的风景。

## 似水流年的散文篇六

亲眼看到他的未婚妻后，她痛不欲生的回到学校，几天下来人憔悴的不像样子。一天晚上在宿舍，一个大不咧咧的叫粟小月的女孩大声的说：“艳丽，这是好事。为他人比黄花瘦？傻呀，你家什么背景。就我从大山里出来的，都看不上那个工地上的人。”

“哇”的一声，她猛然大哭起来。

大家围了过来七嘴八舌的劝她别哭，她还是止不住声，几个女孩也跟着抹眼泪。

“哭吧，哭出来好，她会没事的，我去鼓动咱们学校潇洒的男生都来追刘，估计会争着抢着来，王永超算什么东西？”粟小月继续说道。有室友回头瞪小月，粟小月张大嘴巴，不吱声了。

这次大哭后，在大家看来，她真的似乎从情伤中走出来了。白天，她对每个人微笑着就是不爱说话。但是在静静的夜里熄灯后，她还是会想起狠心的他，黯然神伤。她的高中同学宋巧娟专门赶到她的学校，告诉她，他是不得已的，让她别恨他。

巧娟走后，过了几个月，她发现自己对他的恨意在减退。她无意中从一本书上读到“我真的爱你，闭上眼，以为我能忘记，但流下的眼泪，却没有骗到自己。”这明明就是她心底的声音。

美丽善良的她掩饰自己内心的悲伤，不愿意给别人诉说她的痛苦，只能自己调整。别的女孩都在甜蜜的恋爱，她喜欢安静的看书，她发现她的英语学习在大学还是得心应手。她忽然对自己的未来有了一个决定。

三年后，她大学毕业，由于成绩优异学校想让她留校，她却有自己的想法，要求回老家，去他曾经上学的老家初中任教。她要让老家的孩子们优秀起来。她记得他当时在高中最头疼的就是英语。

在她没到这个学校之前，这个学校的英语成绩一直是孩子们中考拉分的科目。学校没有英语专业毕业的老师，都是非英语专业的二把刀老师，老师们的英语发音不标准，记单词就让孩子们用汉字注释，比如“goodmorning”让孩子在旁写汉字，“狗的猫呢？”孩子们学的英语简直就是方言。农村孩子也比较调皮，英语课上老有人捣乱。她刚去被安排教初二，发现孩子们的问题后，她重新给孩子们教音标，让每个孩子先过音标关，告诉他们只有发音标准，记单词背句子，才会

事半功倍。她人长得漂亮，和蔼可亲。学生们很喜欢她，每天都期待上她的课，学英语的兴趣非常浓。第一次考试，她带的两个班的英语成绩平均分竟然上了八十，其他班都是不及格，不及格这在以前大家认为是很正常的事情。这么好的成绩在学校立刻引起了轰动。

他知道她最后来到他家的事情，心里特别担心，害怕她做出傻事情来。他去县里找了宋巧娟，让宋赶快去看看她。宋巧娟答应了，这个胖女孩还是对他念念不忘：“你和刘不成，咋不找我，这事做的，真想捶你一顿。”他尴尬苦笑。

“我说真的，把你定的那个退掉，彩礼不要了，成不？回去好好想想，也不能因为艳丽就随便找一个？”

宋巧娟的话，也提醒了他，必须对人负责，不能着急害了人家。那个女孩才十七岁。

他到了省城后，去了一个陌生的工地，从大工做起，由于前几年的磨炼，干起活来轻车熟路。工地虽说是粗汉们的天下，但民工是个很讲义气的群体，他为人仗义，也很有主见。不久，他又成了一个有威信的包工头。带着一帮固定跟他的好弟兄。在干完活闲下来的时候，他会不由自主的牵挂她。有时候夜深人静的时候，他会一个人爬上工地的楼顶，带一小瓶白酒，一口一口喝着，遥望西边的夜空。浑浊的城市，天上的星星没有家乡的多，没有家乡的亮。他在想她现在过得怎么样，她还在恨他吗？他常常在心里说：“心爱的人，请你忘记我，好好的生活。我这样做真的是为你好，我们不是一个藤的瓜，你从小对我那么好，无以报答，真的很对不起。希望你早日找到一个和你般配的好人。”

在她毕业半年后的寒冬腊月二十六，他迎娶了自己的新娘。女方那边这几年一直在催婚，两家老人为这动气，几次就差点黄了。最初他们年龄都小，特别是女孩，女方家认为领不上结婚证也可以先结婚。他不愿意，说必须等到法定年龄领

证再结婚。女方家里虽说不悦，也只能默许了。到了可以领证的年龄。他又说再等等，等他给家里盖了楼房，女的父亲一直督促他早点盖房。在农村，女孩订了婚，一般最多一年就结婚，有的不到一个月，拖着不结会有人说闲话的。这年在老丈人的督促下，他们在他们家前院盖起了二层楼。

结婚的那天，婚礼按农村传统的风俗进行，女方家估计也听到一些传言，要求必须大办。他这几年在省城包工包的风生水起，村里几乎所有的人家都纳礼恭贺，附近村子的有头有脸的农村所谓强人，也都到场。女方家据说来了二十席客，娘家人要显示自己的力量，嫁过去的女儿不能受欺负。她当然听说了，那天刚好是1996年的2月14号，西方的情人节。她没有去，她不能去，她托宋巧娟给他送了礼金。他看到礼单上她的名字，感觉心被刺了一下，隐隐发痛，他们此生注定无缘。在她工作的第二年，他有了自己的第一个女儿。

一九九九年，他的第二个孩子出生，是个男孩。他又在他们家后院盖起个两层楼，成为他们那里令人羡慕的，大家伙口中的“大财东”。一年后他的弟弟从省城的一个普通高校毕业，他送礼找关系，动用这些年在省城的人脉，让弟弟进了西郊的一家老国企。

她由于英语教的特别好，第二年开始学校就一直让她带初三毕业班。一个年级有八个班。一个老师只能带两个班，家长们都在活动，让刘老师教他们孩子，她在校长带领下出面安抚家长，她向家长保证每天晚上她负责帮助其他英语老师，提高水平，分享她的教案。她爸爸是县里的大领导，可是她没有架子，老师们都很感动，晚上下晚自习后非常乐意和她呆在一起学习。这个学校的英语提高很快，几年后，竟然在市里名列前茅。

她年年是先进，教学能手。在她们县的教育界，她的名字很响亮。她经常带她的农村学生去市里参加英语竞赛。

工作之余，她有时候，会情不自禁走到他的村口，翘首远望……

随着二十一世纪的到来，中国开始进入了个人电脑时代，在省城里闯荡多年嗅觉敏锐的他，很快就嗅到了商机，他利用晚上时间，去了一个电脑培训学校学习电脑知识。结业后，他告别了包工生涯。在省城著名古塔的北边电脑城里租了个十二平米的商铺，雇了两个刚毕业的学生，做起了电脑装机生意。那是一个电脑井喷的时代，生意很红火。他养活着一大家人，他有两个可爱的孩子，妹妹也正在省城的大学上大

三。

他们家成了名副其实的书香门第。庄前村后的人们都在夸他们家教好。他觉得很是自豪，弟弟妹妹实现了爷爷的夙愿。

可是他的弟弟永宽所在的国企效益不好，弟弟一直住在单位的单工宿舍。单位经常拖欠工资，弟弟工作几年了他还一直得贴补弟弟。弟弟谈了一个城里的女朋友后，他给的更多。弟弟也习惯了向他伸手，他一直呵护着从小吃不了苦的弟弟。二零零四年，二十七岁的弟弟要结婚了，结婚后和女方父母住到一起。女孩的母亲一直嫌弃弟弟的工作不好，希望他们分手，因为弟弟的女朋友一再坚持，女方父母没有办法只能妥协。可是弟弟发愁丈母娘婚后会看不起他，结婚前跑到电脑城对他说：“哥，我想辞职，自己做生意，你借给我本钱成不？我也想和你一样闹腾一下，让她们家看看。”

看着毫无生活阅历和磨练的弟弟。他思考了几天，痛下心做了一个决定，给老家的妻子说生意不好，他经营不善，让上过大学的弟弟接手也许有救。把自己的电脑公司给了弟弟，让弟弟经营，传统的他，觉得这样才会让他们男方有面子，弟弟在女方家里不丢份。

他又开始络，带着几个年轻人，给单位，小区组网。两年后，弟弟在这个城市付首付买了一套房子，他给掏了装修费。弟

弟住在女方家里，一直是他的心病，他担心弟弟受气。

她工作一直很出色，教育局领导多次做工作，让她到县上的重点高中任教。她一直舍不得走，最后领导只能强制下调令，让她离开。

走的那天，她的学生们都哭了，她帮助过的老师，也是恋恋不舍。她调到了县上的高中，刚开始，高中的英语老师，都很不服气，毕竟她一直带初中，没想到一学期下来，她带普通班竟然比别的老师带的重点班，英语成绩好，一下子就证明了她的实力。

自从毕业后，追求她的人很多，可她就是无动于衷，她的感情问题一直是父母的心病。还是在初中任教的时候，有个长得很帅，家境也很好的体育老师，疯狂追求她，可是她对人家很冷淡。小伙子非常痛苦，搬来了她家的亲戚，甚至局里的领导，让他们当说客。然而这些救兵，丝毫没有作用，最后，那个男老师感觉很尴尬，自己申请调离了。

二零零一年底，从年轻时就体弱一直吃药不断她的妈妈，忽然在家里昏迷晕倒了。她当时在市里开教学观摩会，一向冷静的父亲在电话里颤抖的说：“早点回来，看看你妈，你妈妈又住院了。”她立刻有一种不祥的预感。她急匆匆赶回，父亲还没来得及把妈妈转到省城的大医院。妈妈就安静的离开了。父亲告诉她，妈妈在弥留之际，还在交代，一定要想让她早点结婚。妈妈的突然离世，让她立刻有了一种负罪感。她根本无法承受，几乎连续哭了几天几夜，哭到最后，竟然嘴里咳出了血，吓坏了她的父亲。

在县城高中带课后，由于教学出色，她还是年年受到表彰。可是由于她单身，经常有人传她的闲话，有人妒忌她，说她是哪个领导的地下情人，所以不结婚。妈妈当时听说后，十分气愤。

在妈妈过世的第二年，三十岁的她，在亲友的撮合下，和爸爸的老上级，一个退休副县长的儿子订婚了，副县长的儿子在土地局上班和她同龄，据说这些年找对象一直很挑剔，一谈到她非常乐意。

一个月后，她的婚礼在他们地区市里最好的饭店举行。她穿着洁白的婚纱，被她的父亲挽着手进入婚礼台那一刻，她的头脑忽然闪现小时候的画面。她想起小时候深冬季节在雪天过后，永超家屋檐下挂满长长的冰条。那个家伙拌断冰条，放到嘴里就当冰棍吃。从他家院子后门出去，一眼望去是遍野的银白，他们一起堆雪人，打雪仗。每次她都把雪顺着他的后脑勺灌下。他让着她，不忍心冰她。夏日里，他们去他们村南头的涝池，永超让她躲远。自己和几个男孩就脱衣下水，她只能远远跑开，背对他们坐在草地上，听池塘里青蛙呱呱的叫。

此刻的他知道她结婚的消息，心里说不出是高兴还是难受。记得那年，刀郎的一首“二零零二年的第一场雪”响彻大江南北，他经常在哼唱。

她结婚后过得还算平静，夫妻两个客客气气，不温不火。公公婆婆也很看重她。婚后第二年，她生下一个女孩。孩子刚过完满月，她就回到了学校，女儿一周岁的时候，她当上了学校的教导主任，可以不用带班，但她坚持代课，校长同意了。这时中国的房价开始突飞猛进。她的老公在二零零五年辞去了公职，去他们地区市搞起了房地产开发。

## 似水流年的散文篇七

生活中每天有在抉择，大千世界无处不在抉择，无处不在回忆，忆朋友，忆美好，忆新鲜，忆熟悉或陌生，忆一片风景，忆一花一叶。

——题记

阳春三月、百花争艳、鸟语峥嵘、

你不来我不走，你走了我还在。

愿岁月划过指尖，风雨过后，别来无恙。

一不小心阳春三月已经来到~

花开的季节、树木峥嵘、

而我却有一丝的`惬意、有些迷茫、也有生活就是这样。

愿梦想在前方、幸福的生活在路上。

不去抉择你将平庸、你将生活平平淡淡、碌碌无为。

相约三月、共谋大计、愿勇往直前、义无反顾。

败、我陪你东山再起，赢、我们君临天下。

## 似水流年的散文篇八

最近不停地做梦，下雨天，离别，冷，还有一张近在咫尺可怎么都开不清的脸……重复的场景不知疲惫的上演。醒来，来不及感慨更是害怕悲伤无止境的漫延，收拾好心情开始新的一天。是坚强的伪装亦是单调的重复。

初春的天气，习惯了江南的阴雨连绵，骤然看到明媚的阳光才记起原来这是个万物复苏欣欣向荣的季节。是的，三月了！去年的六月信誓旦旦相约在今年的春暖花开。其实从一开始就是一场恶俗的话剧，只是有人太投入，终究成了错步上前的小丑。帷幕落下没有祝福和掌声，有的只是不规则的心跳。一句从此不在打扰让眼泪终结了所有的等待。没有谁离不开谁，只是有时候是不愿意，可我更不愿意活的那么狼狈，不



值得，真的。也许以后我会常常想念，不是因为某个人，而是对自己曾经那么天真的祭奠。

忧伤不止，快乐不死。该来的来，要散的散，伤痛总是要有人来承担。